

2023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隶属新乡市卫滨区，是卫滨区人民政府的职能机构，主要任务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区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协调推进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工作，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区卫生健康中长期规划和区域性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二）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

（三）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老龄化政策，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协调全区老龄工作；指导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四）负责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五）承担工商贸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负

责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的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检查，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六）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的规范、标准；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监督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七）指导地方卫生健康工作，指导辖区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八）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参与实施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外河南省药品增补目录，组织实施基本药物、耗材和医疗器械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指导基本药物药事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和省增补目录内药品生产鼓励扶持政策建议，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建议。

（九）负责制定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根据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制定全区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

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管理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十)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预算包括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财务科、人口健康科、医政医管科、基层卫生科、公共卫生科、综合监督科。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收入总计 2697.64 万元，支出总计 2697.6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410.12 万元，增长 109.52%。主要原因是：含上年度结余资金和提前告知；支出增加 1410.12 万元，增长 109.52%。主要原因是：含上年度结余资金和提前告知。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收入合计 1082.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82.96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支出合计 2697.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69 万元，占 3.21%；项目支出 2610.95 万元，占 96.7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082.96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0.00万元。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204.56万元，下降15.89%，主要原因是：含上年度结余资金和提前告知；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082.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69万元，占8.00%；项目支出996.27万元，占92.0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53万元，占0.70%；卫生健康支出2294.33万元，占211.86%；住房保障支出5.78万元，占0.5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86.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0.61万元，占92.9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支出 6.08 万元，占 7.01%；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 0.0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

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

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2023 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预算 01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8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876.4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5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294.3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7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9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82.96	本年支出合计	2,697.64
上年结转结余	1,614.68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97.64	支出总计	2,697.64

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预算 02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2,697.64	1,082.96	1,082.96	876.42									1,614.68	1,224.68	390.00			
305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697.64	1,082.96	1,082.96	876.42									1,614.68	1,224.68	390.00			

2023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预算 03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2,697.64	86.69	64.56	16.05	6.08		2,610.95	404.25	2,206.70
			305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	2,697.64	86.69	64.56	16.05	6.08		2,610.95	404.25	2,206.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7.53	7.53	7.53						
210	01	01		行政运行	69.64	69.64	47.51	16.05	6.08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50					1.50	1.5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2.50					32.50			32.5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9.07					59.07	12.75		46.32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06.92					306.92			306.92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00					10.00			10.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5.09					125.09			125.09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2.99					42.99			42.99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1,642.88					1,642.88			1,642.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4	3.74	3.7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8	5.78	5.78						
234	01	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390.00						390.00	390.00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预算 04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82.96	一、本年支出	2,697.64	2,307.64	895.15	39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876.42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614.68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4.6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90.00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	7.53	7.5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94.33	2,294.33	881.8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5.78	5.78	5.78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90.00			39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697.64	支出合计	2,697.64	2,307.64	895.15	390.0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预算 05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082.96	86.69	64.56	16.05	6.08	996.27	14.25	982.02
			305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082.96	86.69	64.56	16.05	6.08	996.27	14.25	982.0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7.53	7.53	7.53					
210	01	01		行政运行	69.64	69.64	47.51	16.05	6.08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	1.50					1.50	1.5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2.50					32.50		32.5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	50.34					50.34	12.75	37.59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99.04					299.04		299.04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	100.00					100.00		100.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512.89					512.89		512.8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4	3.74	3.7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8	5.78	5.78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 06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86.69	80.61	6.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53	7.5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6.05	16.0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25	13.2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65	25.65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0	4.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1	4.6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3		0.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1		0.51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5		1.3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59		3.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74	3.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78	5.78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预算 08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说明：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预算 09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预算 10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610.95	996.27			1,224.68	390.00			
	305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2,610.95	996.27			1,224.68	390.00			
其他运转类	卫生健康服务经费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50	1.5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32.50	32.50							
其他运转类	平原镇卫生院村医参保资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2.75	12.75							
特定目标类	退休乡村医生补助资金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6.20	16.20							
特定目标类	原联合诊所人员工资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9.12	9.12							
特定目标类	基本药物补助专项资金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2.27	12.27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170 号关于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8.73			8.73					
特定目标类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配套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299.04	299.04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264 号关于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0.70			0.7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38 号 2022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7.18			7.18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23 关于下达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95 号关于下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25.09			25.09					
特定目标类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 85 号下达艾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0. 91				10. 91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1. 467 提前下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27. 48				27. 48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 245 号 2022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4. 60				4. 6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1. 469 号提前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426. 63				426. 63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 2023 年计划生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174. 04	174. 04							
特定目标类	计划生育服务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338. 85	338. 85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 247 号 2022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703. 36				703. 36				
其他运转类	卫滨区村卫生室公有化建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	390. 00					390. 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配套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9.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99.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p>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p> <p>2. 逐步提高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居民知晓率和服务对象满意率。</p> <p>3. 开展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p>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配套 资金总成本	≤308.7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5664 人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4645 人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质量指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70%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	
		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70%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95%	
		地方病核心指标监测率	≥9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检测村覆盖率级贫困村覆盖率	≥92%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	≥9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按时完成答应率	≥90%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	≥9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时效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配套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降低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推进妇幼卫生、促进健康素养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不断提高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服务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8.9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38.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落实各项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实行计划生育政策的家庭给予相应的扶持与救助，提高计生家庭的发展能力，保持相应的生活水平，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进一步促进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服务资金总成本	≤938.85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特困救助人数	30人	
		符合新农合补贴发放人数	3000人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人数	19522人	
		扩大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救助人数	567人	
		村级计生管理员发放人数	56人	
		符合死亡救助人数	247人	
		节日慰问一次性救助人数	382人	
		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人数	2251人	
	符合伤残救助人数	135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政策资金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家庭的发展能力、保持相应的生活水平、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进一步促进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97%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服务经费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群众的计生、基药、基本公卫等工作的检查，做到群众满意。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健康服务经费总成本	≤1.5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滨区辖区内公卫服务人数	≤225700人	
	质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区关于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卫滨区村卫生室公有化建设项目
------	----------------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9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深入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政策，提供基础性全方位全周期的健康管理服务。加强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基本实现每个乡镇都有1所政府举办的乡镇卫生院，每个行政村都有1所卫生室。支持中西部地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设备提挡升级。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5个行政村卫生室建设资金	≤39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卫生室建设数量	15所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周期	2023年全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政村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5个行政村卫生室患者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指挥部储存防疫物资，用以应对严峻复杂的疫情形势，可确保疫情得到有效预防控制。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情资金投入	≤50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滨区收益群众人数	≥24万人	

	质量指标	疫情排查控制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疫情排查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控制疫情传播及扩散维护 人民群众利益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疫情控制满意度	≥95%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补助专项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3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2.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提高乡村医生收入，更好落实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政策。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27.27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村卫生室	26个	
		补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个	
	质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生收入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医疗机构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乡村医生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2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6.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对满 65 岁以上持续执业 10 年以上的退休老年乡村医生给予发放生活补助。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乡村医生生活补助资金	≤18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50 人	
	质量指标	退休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退休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2023 年 6-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乡村医生生活质量	≥9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人员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原联合诊所人员工资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1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9.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对集体卫生人员的退休、退职问题进行解决。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原联合诊所人员补助	≤9.12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联合诊所发放人数	4 人	
	质量指标	原联合诊所人员发放人员	100%	

		覆盖率		
	时效指标	原联合诊所人员补助发放时间	2023年6-12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原联合诊所卫生人员历史遗留问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原联合诊所人员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平原镇卫生院村医参保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8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2.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为稳定优化乡村医生队伍，筑牢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底，现就开展乡村医生“乡聘村用”工作。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医参保资金	≤12.75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医参保人数	≤22名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参保覆盖率	≥99%	
	时效指标	乡医参保缴纳时间	2023年全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农村居民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医参保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358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32.5	

(万元)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2.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通过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促进县级公立医院实现高质量发展。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费用	32.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消公立医院药品销售加成	1 万元	
	质量指标	受补助医院零差率销售药品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至医院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年降低药品收入占医疗收入	逐年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对公立医院药品取消销售加成	≥9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2.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2.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发展的运行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	≤32.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患者人数	465 人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	≥95%	

	时效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每门诊人次平均 收费增长比例	≥10.8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323 提前下达 2023 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4.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74.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奖、计生家庭特别扶助资金	≤174.0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政策发放资金人数	373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9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4.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74.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			

	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奖、计生家庭特别扶助资金	≤174.0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政策发放资金人数	373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9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38 号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2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7.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最大限度地保护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医养结合、免费孕前优生检查和老年健康服务等方面工作。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18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数量	≥140 对	
	质量指标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筛查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9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健康检查居民满意度	≥9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170 号关于下达 2021 年村卫生室基本运行补助资金的通知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7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8.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充分调动村卫生室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断完善村卫生室基础设施，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卫生室基本运行补助资金总成本	≤8.7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个数	26 个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9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1.467 提前下达 2022 年艾滋病合并重大疾病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7.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我辖区艾滋病病人在定点医疗机构接受艾滋病合并重大疾病治疗。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艾滋病患者救治补助标准	≤27.48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染病疫情库中诊断为艾滋病患者人数	≥125 人	
	质量指标	救治对象为符合救治条件患者比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艾滋病患者生活质量持续提高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 23 关于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元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总成本	≤1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筛查艾滋病人数	125 人	
	质量指标	艾滋病筛查覆盖率	≥80%	
	时效指标	艾滋病筛查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 85 号下达艾滋病合并重大疾病救治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9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统筹用于艾滋病患者的治疗，使艾滋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确保艾滋病群体稳定。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治补助标准	600 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染病疫情库中诊断为艾滋病患者人数	≥458 人	
	质量指标	救治对象政策条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落实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抗病毒治疗患者满意率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 95 号关于下达 2021 年全员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1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5.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2021 年 8 月 2 日-27 日，新乡市火眼实验室完成我区免费全员核酸检测 205856 人次，检测费用 8.55 元/人次，采样费用 2 元/人次。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核酸检测费用标准	≤10.55 元/人次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全员免费核酸采集人数	205856 人次	
	质量指标	辖区内居民核酸采集完成率	≥86%	
	时效指标	核酸采集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新冠疫情传播	≥97%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 245 号 2022 年地方公共卫生项目和人口与计划生育关怀抚慰项目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根据重点慢性病不同特点，开展相应预防干预和健康管理工作。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慢性病防治资金	≤4.6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糖尿病人筛查	180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慢性病防治资金补助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重点慢性病危险因素综合管理水平	≥9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慢性病救治患者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1. 46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省级财政资金城镇奖扶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6.6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26.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实施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城镇独生子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资金	≤426.6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发放人数	18003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上半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城镇独生子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9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247 号 2022 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财政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3.4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703.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服务资金	≤703.36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服务人数	18002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9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1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 264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市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7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0.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推进基本避孕服务工作。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避孕服务项目资金	≤0.7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人数	1400 人	
	质量指标	服务对象管理服务率	100%	
	时效指标	产品发放时间	2023 年 1-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对象管理效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